

证券代码：603025

证券简称：大豪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8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北京一轻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向北京京泰投资管理中心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北京红星股份有限公司 45%股份，向北京鸿运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北京红星股份有限公司 1%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核准》的申请材料，并于 2021 年 7 月 1 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事行政许可申请接收凭证》（211758 号）。

2021 年 7 月 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的受理通知书》（受理序号：211758），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尚须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7 月 08 日